

等 別：三等考試

類 科：社會行政

科 目：社會研究法

考試時間：2小時

座號：_____

※注意：(一)禁止使用電子計算器。

(二)不必抄題，作答時請將試題題號及答案依照順序寫在試卷上，於本試題上作答者，不予計分。

一、請探討並比較演繹式與歸納式研究建構過程。(25分)

二、田野調查的研究過程相當具有彈性，但實務上仍可區分一些研究步驟。請說明田野調查的研究過程與步驟。(25分)

三、為何我們要用次級資料 (secondary data) 來做研究？又次級資料分析有那些限制？(25分)

四、何謂測量量表？請比較鮑氏 (Bogardus)、李克特 (Likert) 以及古特曼 (Guttman) 三種量表之特質。(25分)